

音樂會後，演出者們時會跑到筆者處問意見。可是筆者不是甚麼大師，不能每時每刻都說出精闢話來(其實筆者的話從不精闢)，如你於此時發覺筆者結結巴巴，甚至啞口無言，不用驚訝，筆者不是資深司儀，沒話好說時，怎樣也是說不出來的。即使說出了，別人一聽便知是客套鬼話。

筆者自己都是表演者，唱過不少專場，深明完場時的感覺，一言以蔽之：累。對著一團已汗流浹背、半生不死的歌手，就算有甚麼意見要給，也不急於一時吧。看！朋友叫你去拍照啦，之後還要 move out 呢！。況且，如前所言，筆者很多時候根本就沒有甚麼可說的，既來當觀眾，祇管做個好樣的，以掌聲與尖叫給臺上最大的支持就是了，何必時刻都要如教團或當評判時，調高耳朵的靈敏度，害自己患職業病？

業餘團、學生團，團員們都有正業，因著對 a cappella 的熱愛，排除萬難，勉強擠出些對各人都不方便的時間排練。練好了，背歌去；背好了，編走位去。排練時間以外，還得自行練習，有成員還要編曲、做團務 ..... 如果辛苦工作賺來的錢叫“血汗錢”，那 a cappella 專場都是“血汗 show”。演出者既都是英雄，除了表達無上敬意，還有甚麼可做呢？難道要挑剔一番才代表我曾留心聽嗎？

作為 CARA 年獎評判，筆者見識過最完美的音準、最整齊的節奏、最融和的音色、最尖端的錄音與後製技術。但“英雄慣見亦常人”，最好的菜，多吃也會膩。筆者曾在社交媒體表示過，近年最受感動的，都是業餘或學生團的演出。他們會跑調走音，有時甚至錯漏百出，但又何傷乎？音樂是種溝通方式，信息既已感動聽者，技術上的不完美已不重要。就如傷心人之哽咽哭訴，斷斷續續，聲音嘶啞，發音不清，但足以喚起聽者的同理心，一同哭起來。

林語堂說：“我贊成一切的業餘主義……我們知道這些都是出於自動的，而真正藝術精神只有在自動中方有的……”真正藝術精神都有了，一切都變得次要，pro 與不 pro，誰管它？